

# 最新车辆抵押贷款合同(优秀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一

证件种类：

证件号码：

住所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为确保(以下称“债务人”)与乙方签订的编号为的《借款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为债务人与乙方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为明确双方权利义

务，甲方与乙方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抵押财产

1.1甲方提供的抵押财产是：（以下称“抵押物”），共有人均同意以抵押物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提供抵押担保。

1.2抵押财产的详细情况以本合同所附“抵押物清单”为准。

1.3抵押权的效力及于抵押物及其从物、从权利、附着物、附合物、加工物、孳息及代位物。

## 第二条 担保范围

2.1甲方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项下贷款的本金(大写)；币种；月利率；贷款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共 月。

2.2 甲方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抵押物处置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保险费及其它费用。

2.3当债务人不履行主合同约定的义务，无论债务人或第三人是否向债权人提供其他担保的，乙方均有权首先要求甲方对上述全部债权承担担保责任。

2.4乙方放弃其他担保的，甲方仍应承担担保范围内的全部担保责任。

2.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五条的规定，本合同双方特别约定如下：本合同效力独立于主合同，主合同或其有关条款无效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对债务人在主合同无效后应承担的返还责任或赔偿责任，甲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 第三条 抵押物的登记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办理完毕本合同项下抵押物的抵押登记手续，并在登记手续办妥后三日内将他项权利证明、抵押登记证明文件正本及抵押物权属证明正本交乙方保管。

### 第四条 保险

4.1 若乙方要求甲方为抵押物投保的，甲方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日内办理完毕投保手续。甲方投保的保险金额应不低于抵押物的合理价值(或评估价值)，保险期限不短于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并应指定乙方为保险权益的第一受益人。保险手续办妥后，甲方应将保单正本交乙方保管。

4.2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甲方应按时支付所有保费，并履行维持保险的有效存续所必需的其他义务。

4.3 甲方未能投保或续保的，乙方有权自行投保、续保，代为缴付保费或采取其他保险维持措施。甲方应提供必要协助，并承担乙方因此支出的保险费和相关费用。

### 第五条 甲方的陈述与保证

5.1 甲方是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独立民事主体(或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承担民事责任。

5.2 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是甲方真实的意思表示，并经过所有必须的同意、批准及授权，不存在任何法律上的瑕疵。

5.3 甲方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债权人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

5.4 甲方对抵押物享有充分的处分权，若抵押物为共有的，

其处分已获得所有必要的同意。

5.5抵押物不存在任何瑕疵，未被依法查封、扣押、监管，不存在争议、抵押、质押、诉讼(仲裁)等情况。

5.6甲方签署本合同及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不会违反其成立协议、章程或类似组织文件的任何规定;不会违反任何相关法律或政府授权或批准;不会违反其作为当事人一方(或受之约束)的其他任何合同，也不会导致其在该合同项下违约。

5.7甲方不存在将影响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能力的、已经发生且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或其他司法或行政程序，而且据其所知无人将采取上述行动。

##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6.1抵押物有损坏或者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按乙方的要求提供新的担保。

6.2 甲方应承担本合同项下有关抵押物的评估、登记、公证、鉴定、保险、保管、维修及保养等费用。

6.3甲方应合理使用并妥善保管抵押物，不应以任何非正常的方式使用抵押物，应定时维修保养以保证抵押物的完好，并按乙方的要求办理保险。

6.4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应有任何使抵押物价值减损或可能减损的行为;不应以转让、赠与、出租、设定担保物权等任何方式处分抵押物。

6.5甲方应配合乙方对抵押物的使用、保管、保养状况及权属维持情况进行检查。

6.6 有下列情形时，甲方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1) 抵押物的安全、完好状态受到或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 抵押物权属发生争议；

(3) 抵押物在抵押期间被采取查封、扣押等财产保全或执行措施；

(4) 抵押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任何第三方的侵害；

(5) 甲方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申请或被申请宣告破产(或甲方的工作、收入发生重大变化)。

6.7 在债务人向乙方清偿主合同项下所有债务之前，甲方不向债务人或其他担保人行使因履行本合同所享有的追偿权。

6.8 甲方应协助乙方实现抵押权并不会设置任何障碍。

6.9 乙方和债务人变更主合同的，甲方仍应承担担保责任。但是，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增加合同金额、改变合同币种、非因法定原因提高利率或延长还款期限的，甲方仅按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币种、利率和期限承担担保责任。

## 第七条 抵押权的实现

(1) 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还款义务的；

(2) 甲方未按第6.1条约定另行提供担保的。

## 第八条 保证条款

(1) 甲方未按第三条约定办理抵押物登记手续；

(2) 甲方在第五条项下所作陈述与保证不真实；

(3) 因甲方造成的其他原因。

8.2 本保证条款的效力独立于本合同其余条款，本保证条款的生效条件为：本合同项下抵押权因第8.1条所列原因未成立或不生效。

## 第九条 公证与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9.1 如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提出公证要求，合同双方应在国家规定的公证机构进行公证，费用由甲方承担。

9.2 如债务人及担保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主合同及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甲方就主合同及本合同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抵押权的费用、违约金愿意接受公证机构出具执行证书，并接受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9.3 公证机构收到执行证书出具申请时，公证机构按照本合同“通知”条款所罗列的通讯地址向担保人以信函方式核实债务人的违约情况，担保人未在 个日历日内回函，或回函提出异议，但未按约定提出充足证据，则视为其同意债权人向公证机构提出的债权人已完全履行合同的证据和债务人违约的主张。

9.4 双方约定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方式按时足额偿还本、息的，其后各期债权视为到期，可以就全部债权申请强制执行。

9.5 如公证机构不予出具执行证书或公证执行证书经人民法院裁定不予执行的，双方约定采用本合同中第十一条款中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第十条 保密

10.1 贷款人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金融监管机构的要求，将有关本合同的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提供给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供具有适当

资格的机构或个人查询和使用，贷款人也有权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查询抵押人的相关信息。

10.2 抵押人在本合同项下发生违约行为时，贷款人有权视违约情况公开违约信息，或为催收之目的将有关信息提供给催收机构。

10.3 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争议依下列第种方式解决。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未涉争议的条款。

(1) 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

(2) 由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如若双方已经申请办理强制执行公证的，按约定及相关法律规定办理。

## 第十二条 通知

(1) 当面递交；

(2) 中国邮政特快专递；

12.2 在以下时间通知被视为已经送达：

12.3 以下地址为双方的送达地址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二

购车方:(乙):

一、乙方向\*方购买下列汽车:牌(大写)拾万仟佰拾元整。小写:(元)。

二、乙方应于签订合同之日以现金或转帐方式向\*方支付以下款项:

1、按车价的共计\*\*万佰拾元整。小写:(元),余款由乙方向银行申请贷款支付,乙方与贷款银行签订汽车消费贷款合同。(贷:元具体贷款金额以银行放贷金额为准。)

三、贷款方式

1、由\*方作信用担保,乙方以所购车辆向贷款银行作抵押的贷款方式办理。乙方与其产权共有人应要求,及时与放贷银行签订和,完善有关手续。

2、在贷款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所购车必须由放贷银行所指定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机动车全保。上述保险的投保人为乙方,以放贷银行为被保险人,亦是第一受益人。在贷款前,一次\*完贷款期限的保险,保险费用由乙方负保。

3、乙方按本合同规定付款、选车和支付保险费用后,\*方有权督促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所购车辆的入户、抵押手续,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在\*方将该车的购车\*原件、车辆抵押登记表原件、车辆行驶\*原件、购置\*原件等转交放贷银行审核无误后,且放贷银行将购车余款全部转到\*方帐户后,\*方即将汽车及有关\*件交付乙方,并办理移交手续。

四、按\*方与银行签订的汽车消费贷款合作协议之规定,乙方所购车辆若发生事故,必须按保险公司指定的修理厂进行修



理，事故车辆修前须由保险公司验车定损，凭有效修理\*和有关\*材料到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续。

五、本合同生效后在\*方代乙方办理入户等手续过程中，若乙方拖延或终止办理贷款购车手续，\*方不予以退还入户、\*等已发生的费用，乙方向\*方偿付车价的10%违约金，\*方保留该车辆的优先处置权。

六、双方应认真履行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解除合同，对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补充及解除合同均需多方达成书面协议，该协议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七、本合同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有权向\*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方、乙方、放贷银行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三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债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由于需要资金周转，愿意用名下财产车牌号借款人民币元整。(大写)

一、借款期限为 ， 即从 至 止。

二、借款利率为 ， 共计 人民币。

### 三、违约责任:

1]如甲方借款期已到,超过叁天不归还借款的,甲方所抵押的车辆由乙方任意处理,甲方必须为乙方办理过户手续。不足清还的,乙方仍有权追索甲方其它合法财产,以清偿借款本息直至清偿完本息为止。

2、甲方有权在抵押期间提前归还借款,乙方须在甲方还款当日把抵押车辆归还给甲方,如有拖延,乙方应每日支付本金所产生利息的两倍给甲方。如借款期限已到,经乙方同意甲方可把抵押车辆作价出让;若要办理抵押延期手续:则要支付一定的手续费。

3、甲方必须保证抵押车辆的来源正当,手续齐全合法,无任何经济纠纷,无任何债权债务,否则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内容,并根据情况要求甲方归还本息,乙方有权追索甲方的其他财产,以清还借款本息直至清偿完本息为止。

四、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后即时生效。

借款人: 债权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四

借款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保证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以下简称丙方)

甲方因\_\_\_\_\_向乙方申请贷款。三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甲方以其\_\_\_\_\_（以下简称甲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乙方的条件下，由乙方提供三方商定的贷款额给甲方。在贷款期限内，甲方拥有抵押物的使用权，在甲方还清贷款本息前，乙方拥有抵押物的所有权。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

贷款期限为：三个月，即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4. 贷款利率：贷款利息按月息二分五厘(2.5%)计算。

5.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支付乙方利息。贷款期限届满，甲方返还人民币\_\_\_\_\_整给乙方，同时结清所有利息。贷款期限内，如乙方提前还清本金，利息自还款日的下一个月终止。届时合同终止。

##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2. 抵押期限：两年。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

## 第三条 三方的义务

(一)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的做为抵押物的各种契据和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给甲方。

##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或使抵押物失去抵押作用的，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4.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 (二) 丙方的义务

1. 丙方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若甲方不能向乙方还贷款本息或因甲方违约而被乙方要求提前清偿贷款本息和费用时，丙方将承担连带的清偿责任，乙方有权依据担保条款直接向丙方追索。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

上加收100%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贷款利率加收100%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可就做为抵押物的各种契据和证件做出相应处理。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中规定的条件。

(5) 甲方每月\_\_\_\_\_号前向乙方支付当月贷款利息。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各执一份，自\_\_\_\_\_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五

抵押贷款是买房者(抵押人)向银行(抵押权人)借钱的方式。对于抵押贷款合同你有多少了解?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抵押贷款合同范文，感谢您的欣赏。

贷款抵押人\_\_\_，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抵押权人：\_\_\_，以下简称乙方。

###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_\_\_元整。
2. 贷款用途：本贷款只能用于\_\_\_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贷款合同，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市公证处公证，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_\_\_个月，即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_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_\_次提取。

##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年\_\_月\_\_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_\_\_。

2. 制造厂家：\_\_\_。

3. 型号：\_\_\_。

4. 件数：\_\_\_。

5. 单件：\_\_\_。

6. 置放地点：\_\_\_。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_\_\_。

8. 抵押期限：\_\_\_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 (一)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

####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_\_\_%的罚息。

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_\_\_%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 4.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

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的估计、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_\_\_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_\_\_(章) 乙方：\_\_\_(章)

代表人：\_\_\_(签字) 代表人：\_\_\_(签字)

地址：\_\_\_ 地址：\_\_\_

银行及帐号：\_\_\_ 银行及帐号：\_\_\_

订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订立地点\_\_\_\_

甲方(出借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

乙方(借款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

丙方(保证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

甲乙丙三方就借款及保证事宜,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守。

### 一、借款金额

乙方向甲方借款人民币 万元( )。

### 二、借款期限

借款 个月,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三、借款利息

本借款不收取利息。

### 四、还款方式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一次性偿还对甲方的借款。

### 五、保证条款

(一)乙方用 做抵押。乙方若借款期间出现意外或到期不能归还甲方的借款,甲方有权处理抵押品。乙方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消灭。

(二)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清本金。

(三)丙方为本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承担保证责任后，可以向乙方进行追偿，乙有义务对丙进行偿还。

(四)此事件由 本人认可，由证明人 作证，与其他人员及家属、亲属无关。

##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由任意一方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本合同未做约定的，按照合同法相关关规定执行。

八、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三份，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出借人)： 乙方(借款人)： 丙方(保证人)

共2页，当前第1页12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六

乙方： \_\_\_\_\_

其合法拥有且未作其他任何债务抵押的\_\_\_\_\_ 车质押给甲方，作为借款的担保，并支付合同所约定的`利息和综合费用。根据平等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遵照履行。

### 第一条 质物的基本状况

第三条 质物估价与当金确定 质物的估价，由典当行评估定价为准。 根据该车辆的出场日期、新旧程度、现状及行驶里程，商定该车的现行价为： \_\_\_\_\_ 元。

#### 第四条 借款数额(当金)及借款期限

当金数额人民币大写：\_\_\_\_\_ 整。

月利率 \_\_\_\_\_ %。

借款期限：自\_\_\_\_\_ 年\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借款期限在10日以内的，按10日计收利息和综合费用，超过10天的按半月计收利息和综合费用。

借款期内及借款期限届满后5日内，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当，届时双方另行签署《续当凭证》，《续当凭证》确定的借款终止日为本合同的借款终止日。

鉴于机动车为特殊商品，价格波动频繁且不易长期存放，故该车辆的最长典当期限不能超过\_\_\_\_\_ 个月。

质押当物在典当期内或者续当期内发生遗失或损毁的，典当行应当按照估价金额进行赔偿，如由于不可抗力造成质押物损毁的，典当行不承担赔偿责任。

#### 第五条 乙方承诺

本车作为此笔典当借款的质押担保，在此之前未向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做过债务抵押。

超过典当期限五日，乙方既不赎当又不续当，该当物即为绝当，其质押的车辆归典当行所有，典当行有权自行处理，无争议，不诉讼。

第六条 本合同《当票》、《续当凭证》是质押典当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七条 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划押，质物入库封存，开具当票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己双方各执一份。

第八条 特别声明 乙方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对本合同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予以充分、准确无误的理解。

乙方：\_\_\_\_\_

时间：\_\_\_\_\_

## 车辆抵押贷款合同篇七

立约人\_\_\_\_\_（以下简称承押人）及\_\_\_\_\_（以下简称抵押人）（抵押人资料详见附表一）于一九\_\_年\_\_月\_\_日签订本房产抵押贷款合约（以下简称合约），承押人于即日向抵押人贷予港币\_\_\_\_\_（以下简称该笔贷款），并已签署欠单一份。抵押人愿意将附表二所列之房产（以下简称该房产），抵押给承押人，赋予承押人以第一优先抵押权，并愿意履行合约全部条款。

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各条款，应予遵守履行。

### （一）付款

（2）抵押人应按贷款金额缴付手续费千份之五，并必须绝对真实地提供本合约内涉及借款之一切资料，若在签约后，发现抵押人所提供之资料与事实不符，承押人有权立即收回该笔贷款及应付利息，并对依约所收之手续费，不予退还。

(3) 依照附表(三)分期付款依期清缴,系本合约首要条件,抵押人如逾期未清付全部或部分应付款项,则须补交逾期利息,逾期利息率按月息计收,利率由承押人决定,最低按月息2%计收,由到期之日计至该款收到之日止,无论在裁判确定债务之前或之后,此项利息均按日累积计算。抵押人若不依期缴交本金及利息或其中部分时,则全部所欠款项及利息不论届期与否必须立刻一次偿还给承押人。

(4) 该笔贷款未清还前,抵押人必须按本合约规定利率付利息,惟承押人可随时依市场情况调整利率,利率经调整后,立即生效。该笔贷款之本金及利息,由贷出款项后一个月开始,照规定期数,每期付款金额及付款日期按月摊还。利率如有改变时,将由承押人以书面通知抵押人该较高或较抵利率,承押人认为有必要时,有绝对权调整及更改每期应付金额或还款之期数。

(5) 一切每月分期付款应缴金额按照规定摊还期数,倘有逾期欠交期款等情况,抵押人必须立即补付期款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之利率由承押人单方面决定,最低按月息2%计收。

(7) 抵押人必须在\_\_\_\_\_银行\_\_\_\_\_分行开立存款账户,抵押人并特此授权承押人对与本抵押贷款有关之本息和一切费用可照付该账户,若因此而引致该账户发生透支或透支之增加,概由抵押人承担偿还之责。

(8) 所有应付予承押人之款项,应交\_\_\_\_\_银行\_\_\_\_\_分行或经由该行之总行或分行转交,此等款项必须以港币缴交。

(二) 在合约期间,抵押人必须:

(3) 准许承押人及其授权人在任何合理时间内进入该房产,以便查验;

(4) 在更改地址时立即通知承押人;

(9) 先行咨询并取得承押人书面同意，方可将该房产出售、转让、抵押、按揭、舍弃或以其他交易方式处置该房产或本合同规定关于该房产之权益或该房产之承购权。

(11) 将该房产之“房产权证书”之权益抵押给承押人；

(13) 在承押人认为必要时，向承押人指定之\_\_\_\_\_公司投保买房产\_\_\_\_\_或抵押人之人寿\_\_\_\_\_，该等保单俱以承押人为受益人。

(三) 倘该房产在本合约有效期内受到损坏，而\_\_\_\_\_公司认为修理损坏部分符合经济原则者，则保单项下赔偿金将用于修理损坏部分。

(乙) 接管人可依据承押人之书面通知而将其所收到的款项投保于该房产之全部或部分及其内之附着物及室内装修。

(2) 承押人依照第五(3)条款，有权将该房产之全部或部分按深圳“经济特区商品房产管理规定”之程序拍卖，此等拍卖或出售并不需要抵押人或其他人士之同意，承押人有权签署有关该房产买卖之文件及契约及取消该等买卖，而一切因此而引起之损失，承押人不须负责。

(3) 承押人可于下列情形下运用其出售该房产之权力：

2. 抵押人逾期三十天仍未清缴全部或部分应付之款项；
3. 抵押人不缴交地税或有关部门所征收之其他税收；
4. 抵押人不遵守居民公约；
5. 抵押人不遵守此合约之任何条款；
7. 抵押人之任何财产遭受或可能遭受扣押或没收；



## 8. 抵押人舍弃该房产。

(5) 承押人有权发出收条或租单予买主或租客，而买主及租客不需理会承押人收到该笔款项或租金之运用。倘由於该款项或租金之不妥善运用招致损失，概与买主及租客无涉。

1. 第一用以偿付因出租或拍卖或出售该房产而支出之一切费用（包括缴付接管人或代理人之费用及酬报）。

2. 第二用以扣缴所欠之一切税款及抵押人根据此合约一切应付之费用及杂费（包括\_\_\_\_\_费及修补该房产之费用）。

3. 第三用以扣还抵押人所欠之贷款及应付之利息。

(8) 承押人可以以书面发出还款要求或其他要求或有关抵押品所需之通知书。该书面通知可以邮递方式寄往抵押人最后所报之住宅或办公地址或掉留在该房产内，而该等要求或通知书将被当作于发信或掉留之后七天生效。

(六) 承押人要向抵押人讨还欠款时，只须提供承押人高级职员签发之欠款数目单（有明显错误者例外）即作为抵押人所欠之确数证据，抵押人不得异议。

(七) 抵押人向承押人付清本合约规定之贷款总额连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后（包括转归该房产权予抵押人之费用），若同时已全部遵守及履行本合约各项条件者，承押人应将该房产所有权转归抵押人，倘抵押人自愿提早缴付本合约规定之部分或全部款项，抵押人应给予承押人相等于该部分或全部款项一个月利息之补偿金。

(八) (1) 抵押人自选购之房产如有缺点（无论显著或隐藏）引致损失或损伤，此与承押人无涉，如有第三者向抵押人提出损失或损伤之索偿，承押人不负任何责任。

(2) 本合约所用（抵押人）一词，其涵义包括一家公司、或两位或两位以上共同借款之人士；此等人士应共同及个别负担合约之责任。

(九) 承押人在执行本合约各项条款时之宽容、延缓或容忍，或给予抵押人额外期限，均不能损害、影响或限制本合约所规定承押人之一切权利及权力；不能作为承押人对任何破坏合约行为之弃权，亦不能作为对以后任何破坏合约行为放弃采取行动之权利论。

(十) 抵押人使用该房产不论自住、托管或租与别人居住时，必须预先书面通知承押人，并得承押人同意，方可进行，如出租给任何人，抵押人必须要求承租人依照本合约第（十一）条之规定签具承诺书办理。

(十一) 抵押人如不履行本合约内任何条款，承押人得要求该房产住客，不论抵押人自住，托管居住或租住者限期三十天内迁出，抵押人特此授权承押人得同时呈报有关部门，由该有关部门考虑是否将抵押人（业主）因购置该房产而获准从外地迁移户籍之住客户口取消，因此而造成之一切后果，全部由抵押人承担，住客向承押人追讨赔偿时，抵押人亦须补偿承押人一切损失。抵押人将该房产出租时须事先征得承押人同意，同时必须与住客订约，阐明抵押背约时，接到承押人通告一个月即须迁出。

(十三) 本合约内所述之附表（一），附表（二）及附表（三）均为本合约之一部分。

附表（一）

抵押人资料

抵押人（业主）姓名：（中文）\_\_\_\_\_（英文）\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继承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表（二）

房产摘要

房产权证书号码：深圳市人民政府房产所有证深房字第\_\_\_\_\_号

附表（三）

分期付款明细表

贷款金额：\_\_\_\_\_ 摊还期数：\_\_\_\_\_ 期

贷款利率：\_\_\_\_\_ 厘或承押人

按市场情况而调整之利率。\_\_\_\_\_ 以后每月同日缴交，如付款日不是工作日，意即银行开门营业之日，则该分期付款额须于付款前一天工作日缴交。

首期还款日期：\_\_年\_\_月\_\_日

在承押人未调整利率前，每期应缴付金额（包括本金）及利息）：\_\_\_\_\_。